**项目评分表**

项目名称：深圳市体育中心新建场馆志愿服务站

|  |  |  |  |  |  |
| --- | --- | --- | --- | --- | --- |
| 类别 | 评分  项目 | 评分参考及范围 | (投标单位名称1) | (投标单位名称2) | (投标单位名称3) |
| 分值 | 分值 | 分值 |
| 价格 | 总价  （**30**分） | 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0   评标总得分＝F1×A1＋F2×A2＋……＋Fn×An   F1、F2……Fn分别为各项评审因素的得分；   A1、A2、……An 分别为各项评审因素所占的权重(A1＋A2＋……＋An＝1)。  评标过程中，不得去掉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备注：所有投保报价均不得超过财政预算价。** | 报价 | 报价 | 报价 |
| 技术部分 | 设计方案  （36分） | 一）评审内容：  投标人根据深圳志愿服务站建设指引等相关资料提供本次服务项目的深化设计方案及施工方案包括但不限于：  1、项目背调：需要完成拟建站点的现场踏勘工作，并提供相关现场调研的照片及记录，并形成深化设计思路指导设计方案，并提供站体摆放进实际场景中的效果图示意；有详细的策略思路、布局介绍及功能定位；  （二）评分依据：  注意：如提供深化设计方案考察点内容不满足上述1、项目背调的要求，此项不得分。  2、在此基础上，评审委员会根据各供应商的方案具体响应内容进行进一步评审：  （1）深化设计方案背调充分，需分析受众人群特点，结合本项目招标要求进行深化布局和详细功能定位，最终具备合理、科学、完整完善的建设思路；  （2）深化设计方案设计功能定位注重依据分析为导向，合理呈现招标理念和文化，自然融入现场环境，充分考虑交互性、互动性、趣味性和故事性，深化设计详尽、美学并重；  （3）深化设计方案呈现需简洁直观，采用多元化的表现方式，充分考虑方案的可行性和落地性，有配套完整施工图纸指引，能保证落地可行性。  （4）施工方案结合现场，有施工前期、中期、后期等完善的施工进度思路，合理的安全保障措施，每个站体均有详细的施工结构图，同时有5个及以上相同或类似站体的设计施工经验，提供以往项目实景照片及深化结构图。  满足以上四项要求的评价为优，加36分。  满足以上三项要求的评价为次优，加27分。  满足以上二项要求的评价为良，加18分。  满足以上一项要求的评价为中，加9分。  其它情况的评价为差，不得分。本评分项最高得36分。 |  |  |  |
| 施工方案  （14分） | （一）评审内容：  投标人对评分项“施工方案”内容提供技术方案，包括施工准备、工程进度计划、施工重难点、质量管理、安全管理等，评审委员会根据各投标单位拟写的施工方案内容进行综合评分。要求如下：  （1）施工方案的可行性，包括施工方法的合理性、施工工艺的可行性、施工计划的合理性等；  （2）施工组织管理的科学性和合理性，包括人员组织架构、施工材料供应等；  （3）质量管理措施是否完善，安全管理相关措施是否得当。  （二）评分标准：  1、投标人根据需求提供了施工方案，可得4分；  2、在此基础上，评审专家根据投标人的施工方案情况进行打分。  满足以上三项要求的评价为优，加10分；  满足以上二项要求的评价为良，加6分；  满足以上一项要求的评价为中，加3分；  其它情况的评价为差，不得分。 |  |  |  |
| 拟安排的项目负责人情况（仅限一人）（6分） | （一）评审内容：  项目负责人为投标单位员工，且具有全过程工程咨询项目经理专业技术证书的得6分，未提供或提供不符合要求不得分  （二）评分依据：  要求提供项目负责人专业技术证书的扫描件相关证明资料作为得分依据，同时需提供该员工在投标单位近3个月缴纳社保的证明文件若供应商成立不足3个月的，需提供成立情况说明函（格式自拟），无需提供相关人员社保，亦可得分；若为退休返聘人员，需提供说明函（格式自拟），无需提供相关人员社保，亦可得分。 |  |  |  |
| 拟安排的项目主要团队成员（主要技术人员）情况（项目负责人除外）  （8分） | （一）评审内容：  为配合好本次项目的服务质量要求，投标人拟派的项目服务团队成员总人数要求不少于4人，且需为投标人自有员工，未达到需求人数要求的，此项不得分。在此基础上：  拟派的项目服务团队成员为视觉传达设计、环境设计、环境艺术设计、艺术设计、平面设计、空间设计等专业本科或以上学历的人员每提供一人可得2分，大专学历的人员每提供一人得1分，团队人员得分只取排列前四位的作为得分依据，第四名及以后的团队人员即便学历和专业都满足要求也不得分，本小项最高得8分。  （二）评分依据：  1、学历证明需提供学历证书及学信网查询记录证明材料并加盖公章。学信网无法查询的，可提供其他佐证材料（如毕业院校、人社部门等颁发机构或监管机构等单位出具的证明，留学归国人员如无法提供学信网查询记录截图，提供国（境）外学历证书扫描件（以及中文翻译件）和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学历学位认证书扫描件【或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网站（http://zwfw.cscse.edu.cn/）在线查询截图】也予以认可）。  2、提供拟派项目团队成员名单，以及拟派人员在投标单位近3个月缴纳社保的证明文件若供应商成立不足3个月的，需提供成立情况说明函（格式自拟），无需提供相关人员社保，亦可得分；若为退休返聘人员，需提供说明函（格式自拟），无需提供相关人员社保，亦可得分。  3、未提供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证明材料不符合要求或提供的证明材料不清晰导致评审专家无法辨认的，不得分。 |  |  |  |
| 商务部分 | 投标人同类项目业绩情况  （6分） | （一）评审内容：  投标人2021年1月1日起至本项目投标截止之日（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承接的政府单位或国企事业单位公共服务站项目业绩情况：每提供一份有效同类业绩合同，得2分，最高得6分。同一项目续签不重复计分。  （二）评分依据：  1、投标人需提供项目合同扫描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未提供不得分，原件备查。  2、合同需体现项目名称、项目方、双方盖章页、合同时间等关键信息，有效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3、评分中出现无证明资料或专家无法凭所提供资料判断是否得分的情况，一律作不得分处理。 |  |  |  |
| 评分合计 | |  |  |  |  |

评分员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